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 (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成伟峰

报告编写人: 石晓惠

建设单位: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5318329678

传真: /

邮编: 257000

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现河路西段

编制单位: 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8654629632

传真: /

邮编: 257000

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庐山路 1188 号华泰金融中心 B 座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名称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迁建□				
建设地点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现河路西段原东营市欣厨酿造有限公司厂区内 (37.422° N; 118.450° E)				
主要产品名称	五金配件				
设计生产能力	27 万件/年				
实际生产能力	19 万件/年（一期）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2 年 1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8 月~ 2021 年 10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11 月 23 日~2022 年 11 月 24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85 万（一期）	环保投资	8.5 万（一期）	比例	2.2%
实际总概算	385 万（一期）	环保投资	8.5 万（一期）	比例	2.2%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版，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2020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修订版，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修订版，2019 年 1 月 1 日实施）；</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p> <p>（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 年 10 月 1 日实施）。</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3) 《东营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环规环评[2017]4 号文件的通知》（东环发[2018]6 号）。</p> <p>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议</p> <p>《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东环东分建审[2019]133 号），2019 年 12 月。</p> <p>4、验收监测报告监测数据来源</p> <p>《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环境监测报告》（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2 年 12 月。</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废气：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限值要求（1.0mg/m³）。</p> <p>废水：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COD：500mg/L，氨氮：45mg/L）及西城南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p> <p>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噪声排放标准限值（昼间 60dB（A），夜间 50dB（A））。</p> <p>固体废物：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p>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位于原东营市欣厨酿造有限公司厂区内东北部，项目租赁现有厂房建设，总占地面积 2600 平方米，主要建筑物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室、库房等。项目主要根据厂家图纸尺寸使用车床、加工中心等设备对金属件进行加工，之后进行检验、清洗、入库，可达到年产五金配件 27 万件的规模。

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委托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得到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的批复：东环东分建审[2019]133 号。

因市场原因，项目分期建设，本次验收仅针对一期建设内容，总投资 385 万元，主要生产规模为年产五金配件 19 万件。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位于原东营市欣厨酿造有限公司厂区内（37.422°N；118.450°E）东北部，项目南侧、西侧为空闲厂房；厂区西侧为胜利油田利丰稠油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北侧为山东幻彩涂料有限公司，东侧为胜利油田兴达现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南侧为现河路。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情况详见附图 2，具体平面布置见附图 3。

本项目原辅材料、建构筑物与原环评相比无重大变动，验收期间与周边敏感目标相对位置未发生明显变化。项目周围 5km 内无名胜古迹、自然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点；参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进行分析，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主要敏感保护目标详见表 1。

表 1 主要敏感保护目标一览表（环境空气）

名称	保护对象	位置坐标		保护内容	人口数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1	前进村	居民区	1070	0	居民	580	二级	N	1070
2	耿家村	居民区	-1700	238	居民	600	二级	NW	1810
3	成寨村	居民区	-400	1320	居民	480	二级	NW	1470
4	南田村	居民区	-258	-191	居民	540	二级	SW	345
5	卢家村	居民区	-693	-1650	居民	620	二级	SW	1700
6	王连村	居民区	0	-780	居民	530	二级	S	780

7	东升村	居民区	0	-1140	居民	580	二级	S	1140
8	祥云新居	居民区	1750	-616	居民	1200	二级	SE	1800
9	海通紫荆花园	居民区	1750	-350	居民	1540	二级	SE	1810
10	科教小区	居民区	1750	-836	居民	1670	二级	SE	1910
11	胜园街道中心学校	学校	1110	-350	师生	1000	二级	SE	1130
12	凯泽花园	居民区	1800	0	居民	1340	二级	E	1800
13	祥瑞小区	居民区	1700	0	居民	950	二级	E	1700
14	祥悦小区	居民区	1230	0	居民	1420	二级	E	1230
15	瑞都花园	居民区	1360	817	居民	1260	二级	NE	1530
16	皂户村	居民区	1090	807	居民	650	二级	NE	1050

注：以项目中心为坐标原点

表 2 主要敏感保护目标一览表（水环境、土壤、声环境）

序号	敏感目标	人数	方位	距离 m	保护级别
1	五干排	--	N	40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水质标准
2	老广蒲河	--	N	1660	
3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II类标准
4	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5	厂区及周边土壤	--	--	--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标准中筛选值

3、建设内容、规模及主要生产设备

（1）工程组成

项目分期工程组成见表 3。

表 3 项目分期工程组成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原环评工程内容	一期工程内容	二期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一车间	1座1层，占地面积 1300m ² ，主要设备有加工中心、车床、空压机和钻床等	1座1层，占地面积 1300m ² ，主要设备有加工中心、车床、空压机和钻床等，加工能力 19 万件/年	依托一期
	二车间	1座1层，占地面积 1300m ² ，主要设备有数控车床等	/	1座1层，占地面积 1300m ² ，主要设备有加工中心、车床、空压机和钻床等，加工能力 8 万件/年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共 3 座，1 座位于一车间内西南角，面积 84.5m ² ；2 座位于二车间内西门南北两侧，单座面积 130m ²	一车间内西南角，1 座，面积 84.5m ²	二车间内西门南北两侧，2 座，单座面积 130m ²

储运工程	材料库房	1座，位于二车间内西南侧，面积91m ² ，用于存储原料		1座，位于一车间内西南侧，面积91m ² ，用于存储原料	依托一期
	成品库房	1座，位于二车间内西北侧，面积91m ² ，用于存储成品		1座，位于一车间内西南侧，面积91m ² ，用于存储成品	依托一期
公用工程	供配电系统	由东营区供电公司供电电网引入		由东营区供电公司供电电网引入	依托一期
	供水系统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依托一期
	排水系统	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开发区污水预处理厂处理后再排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新广蒲河。		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开发区污水预处理厂处理后再排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新广蒲河。	依托一期
环保工程	废气	机械加工产生的粉尘经车间排气扇无组织排放		机械加工产生的粉尘经车间排气扇无组织排放	机械加工产生的粉尘经车间排气扇无组织排放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开发区污水预处理厂处理后再排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新广蒲河。		职工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开发区污水预处理厂处理后再排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新广蒲河。	依托一期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布置合理；采取有效的隔振、隔声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布置合理；采取有效的隔振、隔声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布置合理；采取有效的隔振、隔声措施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置；边角料、车间内沉降的金属屑收集后外售处理		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废含油抹布、手套边角料、车间内沉降的金属屑收集后外售处理
危险废物		废机油和废切削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新建13m ² 危废暂存间，位于二车间材料库房西侧		废机油和废切削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新建13m ² 危废暂存间，位于一车间材料库房西侧	依托一期

(2) 设备

项目分期生产设备见表4。

表4 项目分期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原环评数量	一期数量	二期数量
1	普通车床	台	3	3	0, 依托一期
2	数控车床	台	30	20	10
3	钻床	台	4	4	0, 依托一期
4	铣床	台	1	1	0, 依托一期
5	空压机	台	1	1	0, 依托一期

6	数控加工中心	套	14	7	7
7	车铣复合机	台	0	1	0, 依托一期
8	合计	台/套	53	37	17

(3) 产品情况

产品方案见表 5。

表 5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产量	一期产量	二期产量
1	五金配件	27 万件/年	19 万件/年	8 万件/年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6。

表 6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用量 t/a	一期用量 t/a	二期用量 t/a
1	金属件	500	350	150

2、项目水平衡

(1) 给水

本项目一期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清洗用水、切削液配置用水，来源于市政供水管网。

①生活用水

项目劳动定员 22 人，年工作天数 270d，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d 计算，生活用水总用量为 297m³/a。

②清洗用水

项目部分配件在检验完后表面会有一些毛刺、灰尘等需要进行清洗，清洗用水为自来水，一期年用水量为 70m³/a。

③切削液配置用水

项目使用的切削液需要进行稀释，切削液和水的比例为 1:20，项目切削液使用量为 79.8L/a，则一期切削液配置用水为 1.6m³/a。

因此，一期新鲜水消耗量为 368.6m³/a。

(2) 排水

项目一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清洗废水。

①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生活用水的 80%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37.6m³/a。

②清洗废水

清洗废水产生量按清洗用水量的 80% 计算，则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56m³/a。

生活污水及清洗废水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开发区污水预处理厂处理后再排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新广蒲河。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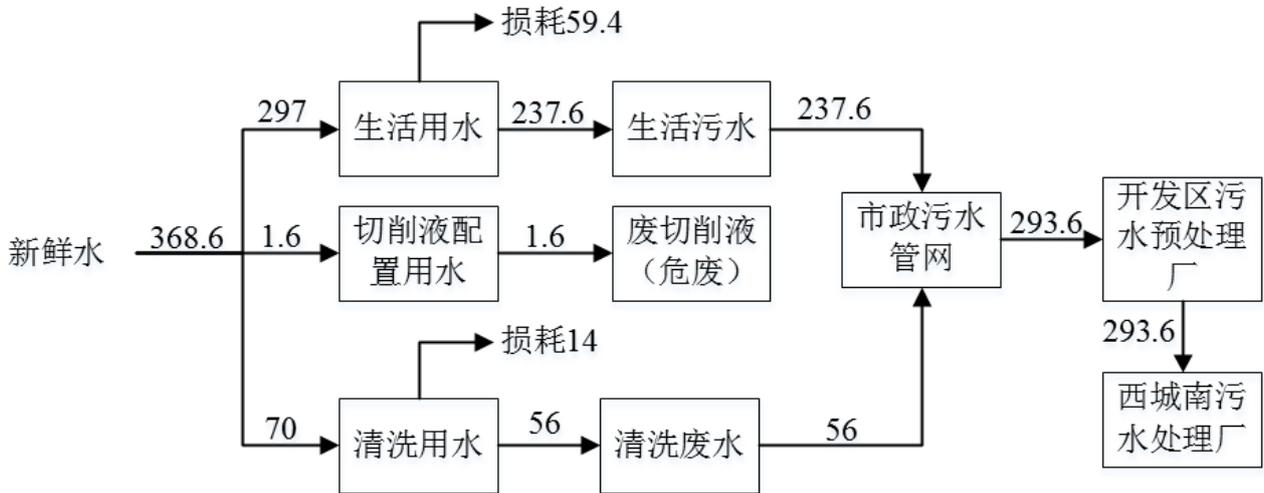


图 1 项目一期水平衡 (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工艺流程

根据厂家图纸尺寸使用车床、加工中心等设备对金属件进行加工，然后进行检验，检验后登记是否合格，然后对产品进行清洗，清洗完成后存入产品库房。

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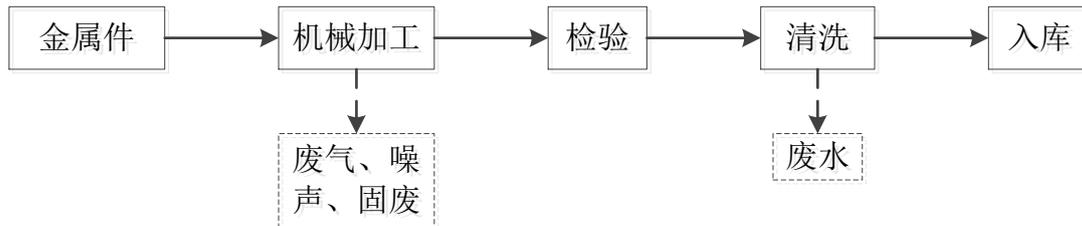


图 2 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图

2、产污环节

（1）废气

该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2）废水

该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清洗废水。

（3）噪声

该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空压机、车床、钻床、加工中心等生产设备运行噪声。

（4）固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有生活垃圾、含油抹布、手套、边角料、车间沉降的金属屑、废机油、废切削液等。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一、污染物治理处置、措施

1、废气

该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2022年11月23日~2022年11月24日，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了监测。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布点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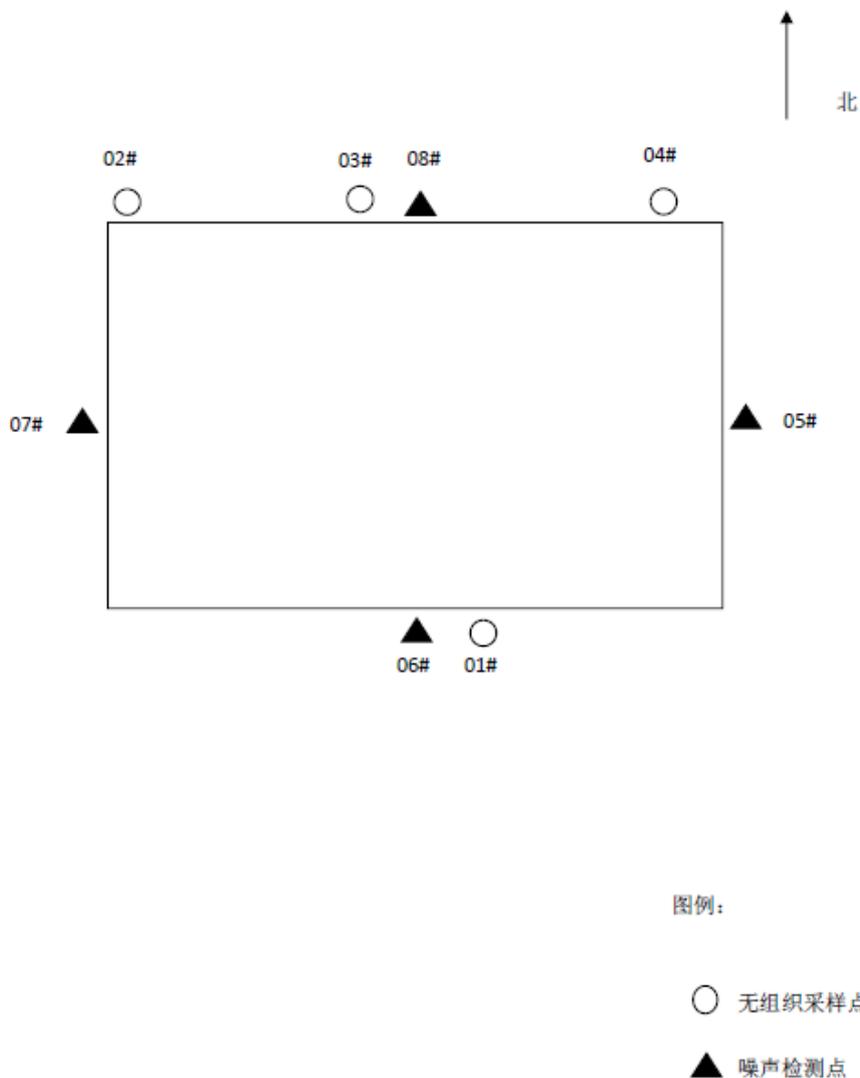


图3 无组织废气监测布点示意图（2022年11月23日~2022年11月24日）

2、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清洗废水。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进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开发区污水预处理厂处理后再排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新广蒲河。

2022年11月23日~2022年11月24日，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厂区废水总排口进行了监测。

3、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空压机、车床、钻床、加工中心等生产设备运行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隔振、隔声设施；加强管理和职工环保教育，职工正常操作设备，避免设备非工况下运行；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工况噪声。

2022年11月23日~2022年11月24日，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布点见图3。

4、固体废物

(1) 固废的产生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有生活垃圾、边角料、车间沉降的金属屑、含油抹布、含油手套、废机油、废切削液等。

①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2.97t/a，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②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3.5t/a，外售处理。

③车间沉降的金属屑：金属粉尘产生量为 0.5t/a，99%会在产生点周围 5 米内沉降，沉降的金属屑的量为 0.495t/a，收集后外售处理。

④含油抹布、手套：产生量约为 0.003t/a，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⑤废机油：产生量约为 0.1t/a，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8，废物代码：900-249-08，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⑥废切削液：产生量约为 1.67t/a，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9，废物代码：900-006-09，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2) 危险废物的贮存及处置

①本项目在一车间库房西侧建设了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 13m²，危废暂存间设置有危废标识牌，并对地面进行了防渗处理，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②企业已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和企业内部产生和收集、贮存、转移等部门危险废物交接制度，对危险废物的实际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情况进行完整记录。

③企业执行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及国家和省有关转移管理的相关规定、处置过程安全操

作规程、人员培训考核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处置全过程管理制度等。

④企业已安排专人负责危废暂存间的维护和管理，及时发现和消除可能造成环境事故的隐患。

危险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见表 7，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表 8。

表 7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汇总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0.1	机械加工过程	液态	矿物油	矿物油	1a	毒性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1.67		液态	有机溶剂	有机溶剂	1a	毒性	

表 8 项目危险废物储存情况汇总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险废物储存间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二车间库房西侧	13m ²	桶装	5t	1年
2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桶装	5t	1年

项目自运行以来，尚未产生危险废物；运营后产生的危险废物将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5、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要求，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险性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对项目涉及的原辅材料、产品进行危险性识别，本项目涉及危险物质废机油，储存量较小， $Q < 1$ ，企业为一般环境风险单位。

本项目采取了以下措施降低风险：

（1）根据各建筑物的使用性质，按《建筑物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规定，分别配置了足量的手提式干粉灭火器、泡沫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及推车式泡沫（或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界区内的消防及检修通道与界区外的主要道路及消防道路相通，消防通道通畅。

（2）生产工人经过考核录用，并经过认真培训。认真学习锅工艺生产技术、安全生产要点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熟悉了生产原辅料及设备日常防护、急救措施以及泄漏处理方法，考试合格后，持证上岗。制定了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和工艺操作规程。

(3) 在平面布置中，各区域、装置及建构筑物之间设置了足够的防火间距。在爆炸和火灾危险场所，按照《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50058-92)等规范规定配置了相应的电器设备，并采取了相应的防雷措施，防止雷击引发的火灾，同时制定了事故应急防范措施。

采取上述措施后生产运营过程中环境风险可以接受。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拟建项目为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位于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现河路西段原东营市欣厨酿造有限公司厂区内（37.422°N 118.450°E），占地面积 2600m²，建成后可达到年产五金配件 27 万件的生产规模，项目总投资 5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为 1.82%。通过对拟建项目的分析，分别对施工期和营运期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并提出了相应的保护措施。通过工程分析和实地调查，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如下：

1、政策符合性

（1）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版），拟建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版）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国家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项目位于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现河路西段原东营市欣厨酿造有限公司厂区内（37.422°N 118.450°E），项目租赁现有厂房建设。项目区周围无历史文物、名胜古迹以及珍贵动植物等重要保护目标，无放射性污染及严重的有害气体污染。

（3）该项目的建设符合《东营市生态保护红线规划》（2016-2020 年）生态保护红线区无交叉，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区为拟建项目东侧 7.6km 处的广利河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区（代码：DY-B4-07），符合《东营市生态保护红线规划》（2016-2020 年）。

（4）项目符合东营市“三线一单”的相关内容。

2、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

项目所在城市东营市环境空气质量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地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判定为不达标。

根据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环境情况通报》（2019 年第 8 期，2019.9.23），2019 年 8 月份，东营区 SO₂ 浓度为 0.011mg/m³，NO₂ 浓度为 0.024mg/m³，PM₁₀ 浓度为 0.042mg/m³，PM_{2.5} 浓度为 0.020mg/m³，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

（2）地表水

五干排水质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V 类标准的要求。

(3) 声环境

项目区声环境质量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区标准。

(4) 地下水

项目地下水水质不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中III类标准的要求。这主要由于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背景值较高造成的。

3、施工期环境影响

该项目施工过程主要是设备安装和室内装修阶段等。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有：

运输车辆排放的尾气，主要污染物为SO₂、NO_x、CO和烃类物等。

施工过程对大气环境的影响，随着施工过程的结束而自然消失，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也是相对短暂的。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施工期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内已有卫生设施处理。

(3) 声环境影响分析

在施工期间噪声主要为运输车辆、设备调试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施工期间，厂界噪声可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相关标准要求，并且施工期间夜间不进行施工。因此施工期间噪声对周边敏感目标基本无影响。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废设备包装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废设备包装集中收集后外卖于废品回收站。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依托公司现有生活设施，集中存放并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清理外运。

拟建项目采取了针对性的环境治理措施，以减轻污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另外考虑到施工期影响为暂时的，会随着施工的结束而消除；因此，拟建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4、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是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拟建项目生产车间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0.005t/a (0.0012kg/h)，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推荐模式中的估算模式预测，拟建项目生产车间无组织粉

尘下风向厂界浓度为 $4.99 \times 10^{-4} \text{mg/m}^3$ ，最大落地浓度为 $6.19 \times 10^{-4} \text{mg/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其他颗粒物： 1.0mg/m^3 ）。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达标。

根据评价工作分级依据， $P_{\max} < 1\%$ ，因此拟建项目评价等级为三级，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拟建项目无组织粉尘下风向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其他颗粒物： 1.0mg/m^3 ），最大落地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要求，不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2）地表水环境影响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37.6 \text{m}^3/\text{a}$ ，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开发区污水预处理厂处理后再排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新广蒲河。

清洗废水：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80 \text{m}^3/\text{a}$ ，清洗废水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开发区污水预处理厂处理后再排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新广蒲河。

拟建项目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 B，项目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很小。

（3）地下水环境影响

项目不处于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项目建构筑物均做防渗处理，对地下水影响较小。

项目产生的垃圾、危废暂存间是否对当地地下水构成影响，关键在于对固废的处理和处置措施以及管理措施是否到位，化粪池防渗、危废暂存间防渗等措施是否到位，化粪池要求进行一般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 \text{m}$ ，渗透系数 $\leq 10^{-7} \text{cm/s}$ ；危废暂存间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text{cm/s}$ ），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text{cm/s}$ 。只要严格做好防治措施就可基本消除固废对当地地下水的污染问题。

项目只要采取适当防治措施并加强管理，可消除固废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对于各类废物分类集中收集。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边角料、车间沉降的金属屑外售处理；废机油、废切削液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贮存、运输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要求进行。

建设项目各种固废处理处置措施已在同类厂家实践中被应用，措施合理可行，实现了

“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原则，可确保本项目固体废物不外排，基本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5) 声环境影响

项目噪声主要为空压机、车床、钻床、铣床、加工中心等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源强为 70dB (A) ~85dB (A)。经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保养、设备减振基础、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各厂界噪声预计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不大。

(6) 环境风险

拟建项目涉及风险的物质为废机油，废机油产生量为 0.1t/a，计算可得 $Q=0.00004 < 1$ ，因此，拟建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 I，可简单分析。企业采取以下措施降低风险：

- ①进行定期不定期的自检自查，落实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不断加强消防工作；
- ②电气设备的安装使用和线路的敷设应符合《电气设备安装规程》的要求，对不符合要求的，要督促更换、检修、保证用电安全。

采取上述措施后生产运营过程中环境风险可以接受。

(7) 总量控制

拟建项目废水产生量约 317.6m³/a，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开发区污水预处理厂处理后再排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新广蒲河，COD 和氨氮排放总量包含在西城南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内。

拟建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及有组织粉尘的排放，因此不需要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8) 清洁生产

项目运行过程中“三废”产生量较小，且得到了合理、有效处置。因此，该建设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的要求，符合节能、降耗、减排的国家政策，达到了国家清洁生产的基本要求。

(9) 环保投资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见表 9。

表 9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环保设施		投资金额 (万元)
1	废气治理措施	车间排气扇等	2
3	噪声治理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布置合理、设备减振等	5.5
4	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一般固废堆放场地	0.5

5	危废暂存间	2
合计		10
环保投资比例 (%)		1.82

综上评价，项目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落实各项污染物的防治措施，加强环境管理水平，按照现申报的生产工艺进行生产。在保证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从环境工程技术学的角度分析，该项目按申报工艺在现址进行生产是可行的。建设单位如有变动生产内容，则必须重新申报，并取得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方可实行。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环评结论，经东营生态环境分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联合审查小组审查，对《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意见如下：

一、项目内容：项目位于东营区现河路西段原东营市欣厨酿造有限公司厂区内。总投资550万元，环保投资10万元，占地2600平方米。项目主要租赁现有生产车间（1000m²），通过购置车床、钻床、铣床、空压机等设备53（台）套进行生产，建成后可达年加工五金配件27万件的生产能力。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备案号：2019-370502-34-03-073909），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切实做好环保“三同时”的前提下，我局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各项污染物排放执行本报告表所列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

三、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营运过程中必须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严格按照环评及环评审批意见组织生产，项目不建设喷漆（塑）、酸（碱）洗、磷化、电镀等工艺，不得擅自改变生产工艺和原辅材料种类与规格。

2、项目部分配件表面需要用自来水清洗，若清洗废水含油（或含有其它化学成分的洗涤剂），必须建设污水处理设施，确保外排清洗废水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等级标准后方可与职工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市政管网。

3、严格落实报告中各项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所有工序必须在封闭车间内进行，要采取有效措施处理其它工序产生的无组织粉尘，必要时要配套污染治理设施，确保车间厂界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4、对车间内各类机械设备合理布局，尽量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作业；优先选择低噪声设备和工艺，噪声源采用隔音、吸音、减振等办法，降低噪声值，保证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5、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和环保管理要求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

综合利用措施，建立固体废物产生、储存管理台账，实现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确保不产生二次污染。废机油、废切削液、含油抹布和含油手套属于危险废物，要安排专人收集，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的相关要求做好分类收集与临时储存，并依法办理危险废物转移处理审批手续，确保转运过程中的环境安全；金属下角料、废金属屑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固体废物在厂内的堆放、贮存、转移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12025-2012）的规定要求，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6、进一步加强项目环境事故防范和应急管理工作，结合项目环境风险因素，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管理，配合防火和防污染应急设备，杜绝突发性污染事件的发生。

7、若生产工艺改变或建设其它加工项目，须重新办理环保手续；若因政府城市规划调整须搬迁时，必须无条件服从。

四、加强对项目附近环境敏感点的环境保护，处理好本项目与周边的关系，项目建设、运营须采取有效环保措施，防止因环保诉求而引发矛盾，若因管理不善造成污染或环境信访案件，立即停产治理，自觉维护社会稳定。

五、本项目从环保角度分析可行，凡涉及消防、安全生产、劳动、土地、规划等事项的，必须到相关部门办理审批手续。

六、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照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七、本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和日常环保监管工作由东营分局环境监察大队具体负责，依法监管确保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杜绝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现象发生。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委托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无组织废气、废水、厂界噪声的采样及检测报告的编制工作。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的检测工作实行以下措施来保证此次检测工作的质量。

1、监测分析及检测仪器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10。

表 10 监测分析及仪器设备一览表

样品类别	监测项目	方法依据与分析方法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GB/T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大气/TSP 综合采样器
废水	pH 值	HJ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便携式 pH 计
	化学需氧量	HJ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JC-101 COD 恒温加热器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150A 生化培养箱
	氨氮	HJ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L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总氮	HJ636-2012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L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总磷	GB/T11893-19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L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悬浮物	GB/T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电子天平 FA2004
	石油类	HJ637-2018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JC-01L-8 红外分光测油仪
噪声	噪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2、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实行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要求如下：

- (1) 处于正常运行状态。监测期间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 所有参加本监测活动的监测人员全部经过上岗培训。

(4) 本监测活动所使用的监测仪器均经过有关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取得合格证书。噪声仪每次测量前在测量现场进行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不得超过 0.5 分贝，否则重测。

(5)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在验收监测期间，废气采样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T194-2005）进行；噪声监测质量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规定进行。

(6) 原始数据和监测报告经过相关人员复核、审核；由山东省技术监督部门考核合格的授权签字人签发。

3、质控措施及结果

本次检测废水、噪声及废气，对于不同的检测项目均采用相应采样、检测标准及方法。本次检测所用采样仪器、分析仪器全部经计量检定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仪器校准记录、质控结果见附件 6 监测报告。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本次验收对项目无组织废气、废水、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1、无组织废气

在当时风向的上风向厂界布设一个采样点,在当时下风向厂界布设三个采样点,共 4 个采样点,监测颗粒物,连续监测 2 天,每天三次。同步进行风向、风速、总云量、低云量等气象要素的观测。

2、废水

监测点位:在厂区排水口总排口设置一个监测点。

监测频次:厂区排水口出口监测点位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厂区排水口监测因子:pH、悬浮物、COD、BOD₅、氨氮、总氮、总磷、石油类。

3、噪声

监测点位:根据噪声源及厂界周边情况,在东南西北 4 个厂界共布设 4 个噪声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每个监测点位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监测项目:昼间、夜间等效声级(LAeq, T)。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现场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情况详见表 11。

表 11 生产负荷统计表

时间	产品种类	一期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量	负荷 (%)
2022.11.23	五金配件	700 件/d	630 件/d	90
2022.11.24	五金配件	700 件/d	650 件/d	92.8

注: 该项目全年工作日为 270 天, 每天工作 16h。

验收监测期间, 生产工况稳定, 生产负荷为 90%~92.8%, 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 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监测结果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12,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13。

表 12 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单位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2022 年 11 月 23 日	上风向 1#	颗粒物	mg/m ³	0.167	0.200	0.183
	下风向 2#		mg/m ³	0.233	0.300	0.284
	下风向 3#		mg/m ³	0.267	0.317	0.283
	下风向 4#		mg/m ³	0.250	0.283	0.250
2022 年 11 月 24 日	上风向 1#		mg/m ³	0.200	0.167	0.183
	下风向 2#		mg/m ³	0.317	0.250	0.284
	下风向 3#		mg/m ³	0.267	0.300	0.317
	下风向 4#		mg/m ³	0.300	0.267	0.233

表 13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检测日期	时间	温度 (°C)	相对湿度 (%)	风向	风速 (m/s)	总云量	低云量	大气压 (kpa)
2022.11.23	12:30	14.7	46	S	1.46	2	1	102.11
	14:00	14.1	47	S	1.52	1	0	102.25
	17:30	10.6	49	S	1.47	1	1	102.58
2022.11.24	13:00	16.8	45	S	1.79	1	1	102.07
	14:00	16.1	46	S	1.88	1	0	102.19
	15:00	15.3	48	S	1.96	1	0	102.37

监测结果表明: 2022年11月23日至2022年11月24日监测期间, 颗粒物厂界浓度最大值为 0.317mg/m³,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 1mg/m³)。

2、废水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14。

表14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因子	单位	监测结果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2022年 11月23 日	pH值	无量纲	7.3	7.2	7.3	7.4
	悬浮物	mg/L	125	119	120	128
	BOD ₅	mg/L	35.7	35.1	34.9	35.0
	COD	mg/L	116	120	116	121
	氨氮	mg/L	3.12	3.11	2.98	3.05
	总氮	mg/L	10.5	9.98	10.6	10.0
	总磷	mg/L	0.50	0.53	0.46	0.52
	石油类	mg/L	0.18	0.23	0.22	0.16
2022年 11月24 日	pH值	无量纲	7.2	7.3	7.3	7.2
	悬浮物	mg/L	122	117	118	128
	BOD ₅	mg/L	34.7	35.0	34.3	35.5
	COD	mg/L	114	109	122	115
	氨氮	mg/L	2.99	3.19	3.08	3.16
	总氮	mg/L	10.3	10.6	9.92	10.0
	总磷	mg/L	0.51	0.55	0.47	0.49
	石油类	mg/L	0.21	0.24	0.25	0.19

根据监测结果，厂区排放污水中pH（无量纲）范围7.2~7.4，COD_{Cr}排放浓度为109~122mg/L，BOD₅排放浓度为34.3~35.7mg/L，氨氮排放浓度为2.98~3.19mg/L，总氮排放浓度为9.92~10.6mg/L，总磷排放浓度为0.46~0.55mg/L，悬浮物排放浓度为117~128mg/L，石油类排放浓度为0.16~0.25mg/L。厂区污水污染物排放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同时满足西城南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3、噪声检测结果

项目噪声检测结果见表15。

表 15 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频次	检测位置	检测结果（昼间）	检测结果（夜间）
		dB (A)	dB (A)
2022年11月23日	1#厂区东厂界	54.4	45.2
	2#厂区南厂界	51.8	44.8
	3#厂区西厂界	51.5	44.0
	4#厂区北厂界	54.1	47.6
2022年11月24日	1#厂区东厂界	54.4	48.0
	2#厂区南厂界	50.9	47.8
	3#厂区西厂界	52.7	42.5
	4#厂区北厂界	52.1	43.3

由表15可知，验收监测期间，东、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值在50.9~54.4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42.5~48.0dB（A）之间，昼间和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昼间60dB（A），夜间50dB（A））。

4、固体废物统计结果

在 2022 年 11 月 23 号~11 月 24 号正常生产工况下对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进行统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011t/d；边角料产生量为 0.019t/d；废金属屑产生量为 0.0018t/d；含油抹布、手套废机油、废切削液验收监测期间未产生。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详见表16。

表 16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环评产生量	实际产生量	废物类别	处理方式
1	生活垃圾	2.97t/a	0.011t/d	一般固废	环卫部门处置
2	边角料	3.5t/a	0.014t/d	一般固废	外售处理
3	废金属屑	0.495t/a	0.0018t/d	一般固废	外售处理
4	含油抹布、手套	未提及	现阶段未产生	一般固废	环卫部门处置
5	废机油	0.1t/a	现阶段未产生	危险废物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	废切削液	1.67t/a	现阶段未产生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1) 项目一期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清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COD、氨氮，本次评价按原环评核算的最大值计，废水量为293.6m³/a，清洗废水、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开发区污水预处理厂处理后再排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新广蒲河，COD和氨氮排放总量包含在西城南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内，满足原环评要求。

(2) 根据监测数据，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1mg/m³)。

6、公示期间反馈情况

本项目于2022年10月25日进行了第一次公示，于2022年10月28日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网址<http://www.dyhuanping.com/gongshizhuanqu2543.html>。公示期间，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

排污许可证申领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排污许可证的申领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705025652139192001X），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7 年 10 月 25 日止。

申领排污许可证后，企业应当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的规定，遵守下列要求：

(1) 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建设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3) 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4) 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5) 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保管理制度

①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备了兼职环保工作人员，全面负责公司环保管理工作，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环保管理体系。领导小组负责公司的环保管理工作的组织和监督。

②公司编制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汇编，包括《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度》、《环保奖惩管理制度》、《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应急预案备案制度》等共计19项管理制度。

由公司专职环保工作人员全面负责环保技术工作，做到定期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对各车间环保设施、设备安全等综合检查，发现问题落实到车间及个人，及时解决，形成了较为有效的管理机制。

(2) 环保设施的管理、运行及维护检查

公司设有环保设施检查、维护人员，可做到对环保设施定期检查、维护，以保证其正常运行。目前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3) 环境违法行为情况调查

本项目截止至验收监测为止，未有投诉情况的发生。

(4) 环境风险安全措施检查

项目原辅材料及产品涉及到危险物质废机油，储存量较小， $Q < 1$ ，因此，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I，可简单分析。企业采取了以下措施降低风险：

①根据各建筑物的使用性质，按《建筑物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规定，分别配置足量的手提式干粉灭火器、泡沫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及推车式泡沫（或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界区内的消防及检修通道与界区外的主要道路及消防道路相通，确保消防通道通畅。

②生产工人必须经过考核录用，认真培训。认真学习工艺生产技术、安全生产要点和岗

位安全操作规程，考试合格后，持证上岗。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和工艺操作规程。

③进行定期不定期的自检自查，落实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不断加强消防工作

④在平面布置中，各区域、装置及建构筑物之间设置足够的防火间距。在爆炸和火灾危险场所，按照《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50058-92）等规范规定配置相应的电器设备，并采取相应的防雷措施，防止雷击引发的火灾，同时制定了事故应急防范措施。

（5）总量控制

废水中COD、氨氮总量纳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满足原环评要求。

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及有组织粉尘的排放，因此不需要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2022年11月23日~2022年11月24日的工况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为 90%~92.8%，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1) 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颗粒物厂界浓度最大值为0.317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1mg/m³）。

(2) 废水

项目一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清洗废水，厂区排放污水中 pH（无量纲）范围 7.2~7.4，COD_{Cr} 排放浓度为 109~122mg/L，BOD₅ 排放浓度为 34.3~35.7mg/L，氨氮排放浓度为 2.98~3.19mg/L，总氮排放浓度为 9.92~10.6mg/L，总磷排放浓度为 0.46~0.55mg/L，悬浮物排放浓度为 117~128mg/L，石油类排放浓度为 0.16~0.25mg/L。厂区污水污染物排放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同时满足西城南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值在50.9~54.4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42.5~48.0dB（A）之间，昼间和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昼间60dB（A），夜间50dB（A））。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期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包括边角料、废金属屑、生活垃圾、含油抹布、手套，生活垃圾、含油抹布、手套委托环卫部门处理，边角料及金属屑外售处理；废机油、废切削液属于危险废物，储存在危废暂存间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5) 总量核算

①生活污水中COD、氨氮排放量纳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满足原环评要求。

②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1mg/m³），无需申请总量指标。

2、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自建成以来无环保投诉或因环境污染引起的环境纠纷问题。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废气、废水、噪声、固废都能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3、环境风险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要求，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险性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对项目涉及的原辅材料、产品进行危险性识别，本项目涉及危险物质废机油，储存量较小， $Q < 1$ ，企业为一般环境风险单位。项目针对环境风险事故制定了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该项目环境风险可防可控。

4、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一期实际总投资为 385 万元，投资情况详见表 17。

表 17 一期实际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措施	原环评投资金额 (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 (万元)
1	噪声处理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减振等	5.5	4
2	固废处理设施	固废收集、暂存场所	2.5	2.5
3	废气处理措施	车间排气扇	2	2
4	合计	/	10	8.5
5	项目总投资	/	550	385
6	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	/	1.82	2.2

表 18 “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审批意见内容	实际建设（安装）情况	备注
1、严格按照环评及环评审批意见组织生产，项目不建设喷漆（塑）、酸（碱）洗、磷化、电镀等工艺，不得擅自改变生产工艺和原辅材料种类与规格。	本项目严格按照环评及环评审批意见组织生产，未建设喷漆（塑）、酸（碱）洗、磷化、电镀等工艺，未改变生产工艺和原辅材料种类与规格。	已落实
2、项目部分配件表面需要用自来水清洗，若清洗废水含油（或含有其它化学成分的洗涤剂），必须建设污水处理设施，确保外排清洗废水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6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后方可与职工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市政管网。	本项目清洗废水不含油，废水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6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后与职工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市政管网。	已落实
3、严格落实报告中各项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所有工序必须在封闭车间内进行，要采取有效措施处理其它工序产生的无组织粉尘，必要时配套污染治理设施，确保车间厂界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本项目严格落实报告中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所有工序在封闭车间内进行，根据监测结果，厂界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已落实
4、对车间内各类机械设备合理布局，尽量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作业；优先选择低噪声设备和工艺，噪声源采用隔音、吸音、减振等办法，降低噪声值，保证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本项目通过对车间内各类机械设备合理布局、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作业、噪声源采用隔音、吸音、减振等办法，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已落实

<p>5、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和环保管理要求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建立固体废物产生、储存管理台账，实现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确保不产生二次污染。废机油、废切削液、含油抹布和含油手套属于危险废物，要安排专人收集，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的相关要求做好分类收集与临时储存，并依法办理危险废物转移处理审批手续，确保转运过程中的环境安全；金属下角料、废金属屑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固体废物在厂内的堆放、贮存、转移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12025-2012）的规定要求，防止产生二次污染。</p>	<p>项目金属下角料、废金属屑外售综合利用；含油抹布和含油手套、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机油、废切削液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固体废物在厂内的堆放、贮存、转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12025-2012）的规定要求。</p>	<p>已落实</p>
<p>6、进一步加强项目环境事故防范和应急管理工作，结合项目环境风险因素，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管理，配合防火和防污染应急设备，杜绝突发性污染事件的发生。</p>	<p>加强项目环境事故防范和应急管理工作，结合项目环境风险因素，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管理，配合防火和防污染应急设备，未发生突发性污染事件。</p>	<p>已落实</p>
<p>7、若生产工艺改变或建设其它加工项目，须重新办理环保手续；若因政府城市规划调整须搬迁时，必须无条件服从。</p>	<p>生产工艺未发生改变、未建设其它加工项目。</p>	<p>已落实</p>

附件 1 委托书

委托书

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我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已经建成并试运营，需要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今委托贵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望尽快开展工作。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委托书

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需要，今委托贵单位承担我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的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望尽快开展工作。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5

附件 2：项目环评结论及建议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拟建项目为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位于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现河路西段原东营市欣厨酿造有限公司厂区内（37.422°N 118.450°E），占地面积 2600m²，建成后可达到年产五金配件 27 万件的生产规模，项目总投资 5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为 1.82%。通过对拟建项目的分析，分别对施工期和运营期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并提出了相应的保护措施。通过工程分析和实地调查，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如下：

1、政策符合性

（1）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版），拟建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版）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国家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项目位于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现河路西段原东营市欣厨酿造有限公司厂区内（37.422°N 118.450°E），项目租赁现有厂房建设。项目区周围无历史文物、名胜古迹以及珍贵动植物等重要保护目标，无放射性污染及严重的有害气体污染。

（3）该项目的建设符合《东营市生态保护红线规划》（2016-2020 年）生态保护红线区无交叉，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区为拟建项目东侧 7.6km 处的广利河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区（代码：DY-B4-07），符合《东营市生态保护红线规划》（2016-2020 年）。

（4）项目符合东营市“三线一单”的相关内容。

2、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

项目所在城市东营市环境空气质量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地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判定为不达标。

根据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环境情况通报》（2019 年第 8 期，2019.9.23），2019 年 8 月份，东营区 SO₂ 浓度为 0.011mg/m³，NO₂ 浓度为 0.024mg/m³，PM₁₀ 浓度为 0.042mg/m³，PM_{2.5} 浓度为 0.020mg/m³，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

（2）地表水

五干排水质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V 类标准的要求。

（3）声环境

项目区声环境质量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

（4）地下水

项目地下水水质不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II类标准的要求。这主要由于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背景值较高造成的。

3、施工期环境影响

该项目施工过程主要是设备安装和室内装修阶段等。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有：

运输车辆排放的尾气，主要污染物为SO₂、NO_x、CO和烃类物等。

施工过程对大气环境的影响，随着施工过程的结束而自然消失，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也是相对短暂的。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施工期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内已有卫生设施处理。

（3）声环境影响分析

在施工期间噪声主要为运输车辆、设备调试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施工期间，厂界噪声可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相关标准要求，并且施工期间夜间不进行施工。因此施工期间噪声对周边敏感目标基本无影响。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废设备包装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废设备包装集中收集后外卖于废品回收站。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依托公司现有生活设施，集中存放并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清理外运。

拟建项目采取了针对性的环境治理措施，以减轻污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另外考虑到施工期影响为暂时的，会随着施工的结束而消除；因此，拟建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4、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是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拟建项目生产车间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0.005t/a（0.0012kg/h），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推荐模式中的估算模式预测，拟建项目生产车间无组

织粉尘下风向厂界浓度为 $4.99 \times 10^{-4} \text{mg/m}^3$ ，最大落地浓度为 $6.19 \times 10^{-4} \text{mg/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其他颗粒物： 1.0mg/m^3 ）。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达标。

根据评价工作分级依据， $P_{\max} < 1\%$ ，因此拟建项目评价等级为三级，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拟建项目无组织粉尘下风向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其他颗粒物： 1.0mg/m^3 ），最大落地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要求，不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2）地表水环境影响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37.6 \text{m}^3/\text{a}$ ，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开发区污水预处理厂处理后再排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新广蒲河。

清洗废水：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80 \text{m}^3/\text{a}$ ，清洗废水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开发区污水预处理厂处理后再排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新广蒲河。

拟建项目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 B，项目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很小。

（3）地下水环境影响

项目不处于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项目建构筑物均做防渗处理，对地下水影响较小。

项目产生的垃圾、危废暂存间是否对当地地下水构成影响，关键在于对固废的处理和处置措施以及管理措施是否到位，化粪池防渗、危废暂存间防渗等措施是否到位，化粪池要求进行一般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 \text{m}$ ，渗透系数 $\leq 10^{-7} \text{cm/s}$ ；危废暂存间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text{cm/s}$ ），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text{cm/s}$ 。。只要严格做好防治措施就可基本消除固废对当地地下水的污染问题。

项目只要采取适当防治措施并加强管理，可消除固废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对于各类废物分类集中收集。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边角料、车间沉降的金属屑外售处理；废机油、废切削液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贮存、运输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要求进行。

建设项目各种固废处理处置措施已在同类厂家实践中被应用，措施合理可行，实现了

“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原则，可确保本项目固体废物不外排，基本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5) 声环境影响

项目噪声主要为空压机、车床、钻床、铣床、加工中心等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源强为 70dB(A)~85dB(A)。经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保养、设备减振基础、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各厂界噪声预计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不大。

(6) 环境风险

拟建项目涉及风险的物质为废机油，废机油产生量为 0.1t/a，计算可得 $Q=0.00004<1$ ，因此，拟建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 I，可简单分析。企业采取以下措施降低风险：

①进行定期不定期的自检自查，落实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不断加强消防工作；

②电气设备的安装使用和线路的敷设应符合《电气设备安装规程》的要求，对不符合要求的，要督促更换、检修、保证用电安全。

采取上述措施后生产运营过程中环境风险可以接受。

(7) 总量控制

拟建项目废水产生量约 317.6m³/a，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开发区污水预处理厂处理后再排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新广蒲河，COD 和氨氮排放总量包含在西城南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内。

拟建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及有组织粉尘的排放，因此不需要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8) 清洁生产

项目运行过程中“三废”产生量较小，且得到了合理、有效处置。因此，该建设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的要求，符合节能、降耗、减排的国家政策，达到了国家清洁生产的基本要求。

(9) 环保投资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见表 24。

表 24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环保设施		投资金额(万元)
1	废气治理措施	车间排气扇等	2
3	噪声治理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布置合理、设备减振等	5.5
4	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一般固废堆放场地	0.5
5		危废暂存间	2

合计	10
环保投资比例 (%)	1.82

综上评价，项目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落实各项污染物的防治措施，加强环境管理水平，按照现申报的生产工艺进行生产。在保证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从环境工程技术的角度分析，该项目按申报工艺在现址进行生产是可行的。建设单位如有变动生产内容，则必须重新申报，并取得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方可实行。

二、环保措施

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25。

表 25 “三同时”收一览表

项目		环保措施	验收效果	
运营期	废气	01 机械加工粉尘	车间通风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其他颗粒物: 1.0mg/m ³)	
	废水	01 生活污水 02 清洗废水	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开发区污水预处理厂处理后 再排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新广蒲河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排放标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S1	环卫部门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修改单要求
		边角料 S2	外售	
		车间沉降的金属屑 S3		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机油 S4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	
废切削液 S5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减振、隔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昼间 60dB (A)、夜间 50dB (A))		

附件 3：项目环评批复

审批意见：

东环东分建审【2019】133号

根据环评结论，经东营生态环境分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联合审查小组审查，对《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意见如下：

一、项目内容：项目位于东营区现河路西段原东营市欣厨酿造有限公司厂区内。总投资 55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地 2600 平方米。项目主要租赁现有生产车间（1000m²），通过购置车床、钻床、铣床、空压机等设备 53（台）套进行生产，建成后可达年加工五金配件 27 万件的生产能力。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备案号：2019-370502-34-03-073909），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切实做好环保“三同时”的前提下，我局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各项污染物排放执行本报告表所列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

三、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营运过程中必须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严格按照环评及环评审批意见组织生产，项目不建设喷漆（塑）、酸（碱）洗、磷化、电镀等工艺，不得擅自改变生产工艺和原辅材料种类与规格。

2、项目部分配件表面需要用自来水清洗，若清洗废水含油（或含有其它化学成分的洗涤剂），必须建设污水处理设施，确保外排清洗废水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后方可与职工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市政管网。

3、严格落实报告中各项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所有工序必须在封闭车间内进行，要采取有效措施处理其它工序产生的无组织粉尘，必要时配套污染治理设施，确保车间厂界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4、对车间内各类机械设备合理布局，尽量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作业；优先选择低噪声设备和工艺，噪声源采用隔音、吸音、减振等办法，降低噪声值，保证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5、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和环保管理要求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建立固体废物产生、储存管理台账，实现固体物分类收集、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确保不产生二次污染。废机油、废切削液、含油抹布和含油手套属于危险废物，要安排专人收集，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的相关要求做好分类收集与临时储存，并依法办理危险废物转移处理审批手续，确保转运过程中的

境安全；金属下角料、废金属屑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固体废物在厂内的堆放、贮存、转移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12025-2012)的规定要求，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6、进一步加强项目环境事故防范和应急管理工作，结合项目环境风险因素，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管理，配备防火和防污染应急设备，杜绝突发性污染事件的发生。

7、若生产工艺改变或建设其它加工项目，须重新办理环保手续；若因政府城市规划调整须搬迁时，必须无条件服从。

四、加强对项目附近环境敏感点的环境保护，处理好本项目与周边的关系，项目建设、运营须采取有效环保措施，防止因环保诉求而引发矛盾，若因管理不善造成污染或环境信访案件，立即停产治理，自觉维护社会稳定。

五、本项目从环保角度分析可行，凡涉及消防、安全生产、劳动、土地、规划等事项的，必须到相关部门办理审批手续。

六、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照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七、本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和日常环保监管工作由东营分局环境监察大队具体负责，依法监管确保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杜绝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现象发生。



附件 4：环保设施竣工及调试时间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及调试起止时间的说明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于 2022 年 8 月建设完成，公司已做环评手续并通过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批复（东环东分建审[2019]133 号）。本项目调试起止时间 2022 年 8 月~2022 年 10 月。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5 日



附件 5：项目设备清单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普通车床	台	3
2	数控车床	台	20
3	钻床	台	4
4	铣床	台	1
5	空压机	台	1
6	数控加工中心	套	7
7	车铣复合机	台	1
8	合计	台/套	37

声明：

- 1.上述表格为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现场实际设备清单，特此确认，表内所填内容真实有效
2. 我公司承诺为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5日



附件 6：验收公示情况

新闻中心

公司动态 >>

行业新闻 >>

公示专区 >>

通知公告 >>

联系我们

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18654629632
地址：东营区庐山路1188号华泰国际金融中心

东营区行政服务大厅
电话：18654602676
地址：东营区庐山路政务服务中心

广饶县行政服务大厅窗口
电话：0546-6456553
地址：广饶县行政服务大厅

■ 公示专区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 -> 新闻中心 -> 公示专区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验收第一次公示

作者： 发布时间：2022/10/25 11:00:27

分享到：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验收第一次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现将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简介

（一）项目名称：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

（二）工程性质：新建

（三）所属行业：C3484机械零部件加工

（四）建设地点：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现河路西段原东营市欣厨酿造有限公司厂区内

（五）项目规模：总投资385万元，加工金属配件19万件/年

（六）主要工程内容：项目租赁现有厂房建设，主要建筑物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室、库房等。项目主要根据厂家图纸尺寸使用车床、加工中心等设备对金属件进行加工，之后进行检验、清洗、入库，后可达到年产五金配件19万件（一期）的规模。

（七）施工工期：8个月

（八）建设时间：项目于2022年1月开工，2022年8月建设完成。

（九）前期手续：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委托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配件机械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9年12月27日取得了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分局的批复（东环东分建审[2019]133号）。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经理 联系电话：15318329678

联系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现河路西段

■ 公示专区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 -> 新闻中心 -> 公示专区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验收第二次公示

作者： 发布时间：2022/10/28 11:01:17

分享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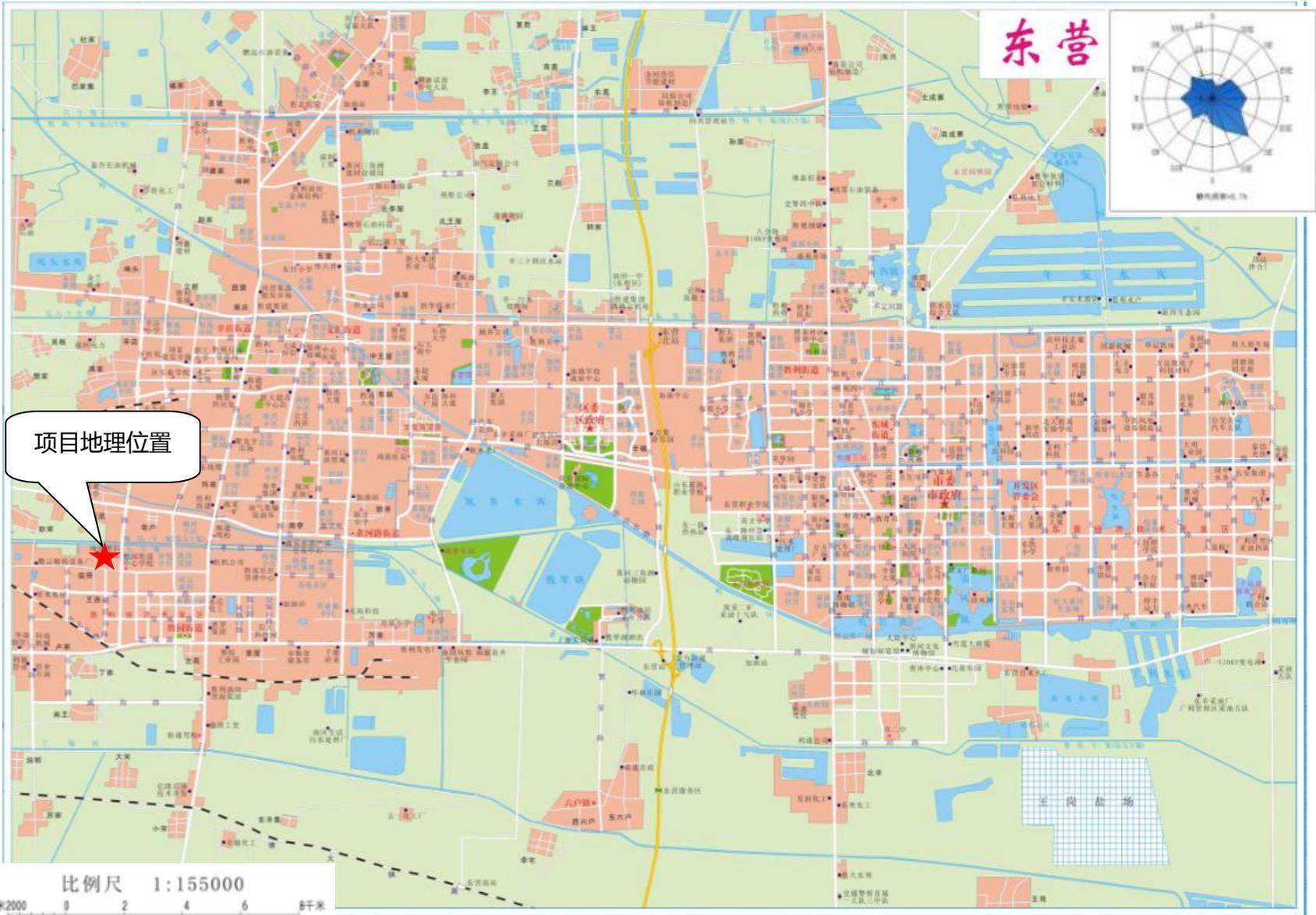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验收第二次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实施）及《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中相关要求，项目建设完工、环保设施调试完成后，开展自主验收前，企业需要通过网站或者其他便于公众知悉的方式，依法向社会公开相关环保信息，为此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相关信息公示如下：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位于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现河路西段。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委托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配件机械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9年12月27日取得了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分局的批复（东环东分建审[2019]133号）。项目各环保设施建成时间与项目完工时间一致，环保设施为废气处理装置、废水治理设施、噪声治理设施、固废治理设施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起止时间2022年8月~2022年10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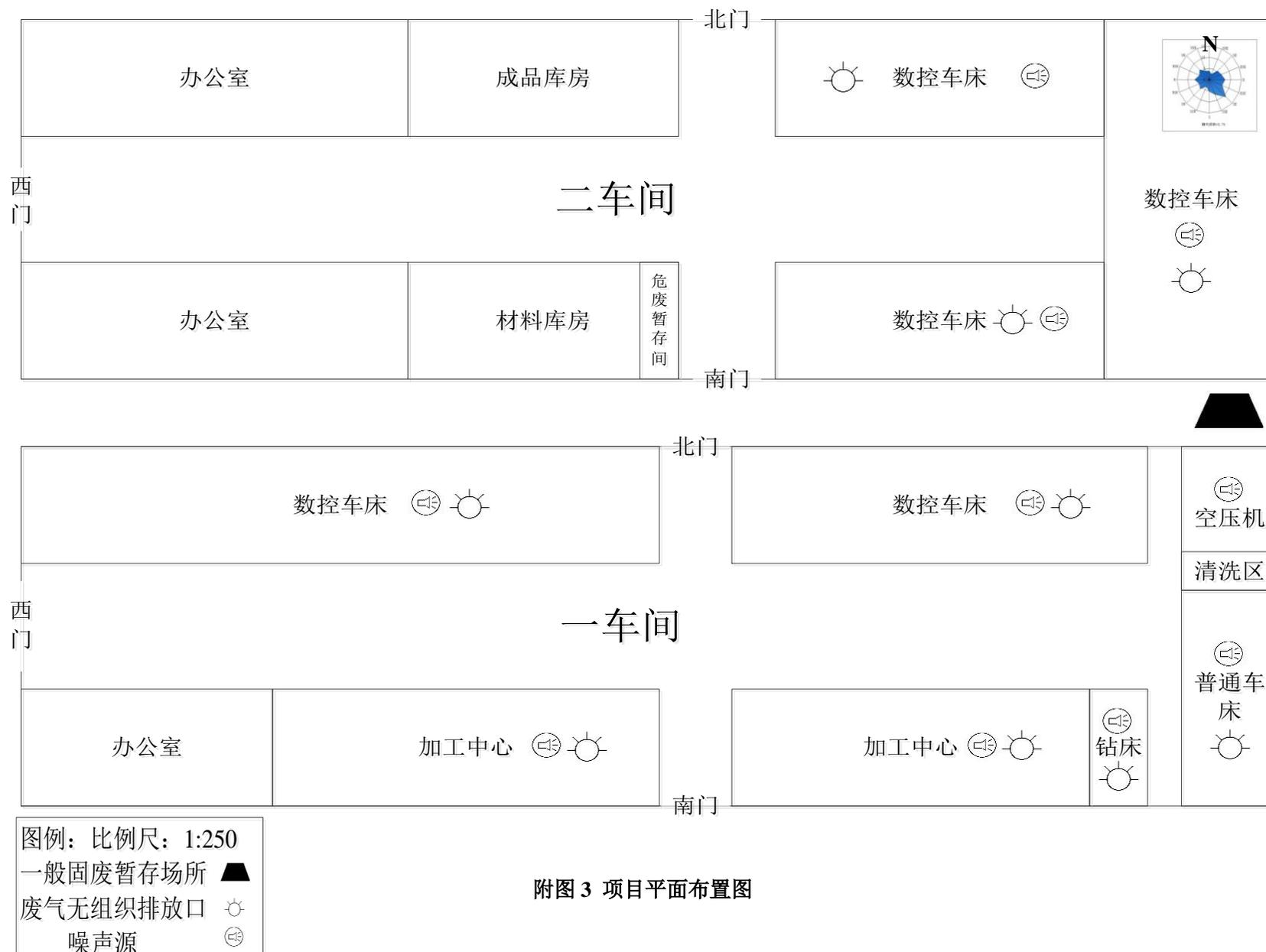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企业现场照片



灭火器

消防栓



危废暂存间外部



危废暂存间内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				项目代码	2019-370502-34-03-073909		建设地点	东营区现河路西段原东营市欣厨酿造有限公司厂区内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34、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8°26'56.4"E，37°25'15.6"N			
	设计生产能力	五金配件 19 万件/年				实际生产能力	五金配件 19 万件/年		环评单位	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				审批文号	东环东分建审[2019]13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1				竣工日期	2022.8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2.10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无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无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05025652139192001X			
	验收单位	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0%~92.8%			
	投资总概算（万元）	5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1.82			
	实际总投资	38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5		所占比例（%）	2.2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2	噪声治理（万元）	4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4320				
运营单位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05025652139192		验收时间	2022.11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			0.02936	0	0.02936	0.02936	0	0.02936	0.02936	0	+0.02936
	化学需氧量	0	122	500	0.1468	0	0.1468	0.1468	0	0.012	0.012	0.1348	+0.012
	氨氮	0	3.19	45	0.0132	0	0.0132	0.0132	0	0.0006	0.0006	0.0126	+0.0006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